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六

總收文 事由

建設廳

字第 30305 號

訓令

送達

所屬

別類

附件

奉令轉飭政院令四省政府呈奉領各機關人事管理暫行辦法修義
數點經銓叙部分別核復令仰遵遵

擬稿

稿

程安年

周鳴皋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檔案

字第

30305

30305

號

去建一字第

六貳伍

時封發

六月廿六日十時蓋印

月日時校對

月日時繕寫

月日時判行

月日時核簽

六月九日時擬稿

月日時交辦

訓令

三十年六月

日

子第

号

事由：(同移面)

一奉 省政府本年六月十日省秘三施字一六九一七号训令以奉
行政院五月二十四日第拾字八〇二号训令按四川省政府呈为
奉 领各机关人事管理暂行办法施行上为有特准数点经
铨叙部分别核复遵照并转飭所属遵照等因。○
二除分令外，合行抄录省府原令，仰遵照。○

右令

所属各机关

附抄发省府原令一件

廳長朱○○



70

擬 辦 批 示

事 奉 行政院令批四川省政府呈為奉頒各機關人事管理暫行附
辦法在施行上尚有疑義數點經鈐叙部分別核復令仰遵照件

如文

湖北省政府訓令

莊恩施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日省秘書處字第一六九一號

一、案奉

行政院三十年五月二十四日勇拾字第八〇二一號訓令開：據四川省政府本年二月二十四日秘人字第二四三一號呈報案奉鈞院三十年一月二日勇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拾貳日

拾字第零四一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渝文字

第一〇七四號訓令開為令遵事查各機關人事管理暫行辦法現經制定
明令公布應即遵飭施行除公布並分令外合行抄發該辦法令仰遵照並轉
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令仰遵照此令等
因附抄發各機關人事管理暫行辦法一份奉此查本府為健全人事行政
曾於二十九年三月於秘書處下設置人事科計劃辦理本府人事管理事
務並於同年五月制定四川省政府所屬機關人事管理暫行辦法咨
准內政部備案施行時創制之始限於經費本府所屬各機關均規定
就原有人員中指定人員辦理人事管理事務自實施以來工作推遲尚
具成效本年一月為使人事管理推行便利復於民財教建四廳暨其他業

務繁重機關分設人事股以專責成茲奉頒各機關人事管理暫行辦法本省
前訂辦法自應廢止惟奉頒辦法在施行上尚有疑義數點茲謹分陳如
次：(一)遵照奉頒辦法第四項規定各機關人事管理人員對於主管事項
為發生聯繫必須向銓敘機關請求指導時究應以人事管理機關(如科
股人員等)抑以所屬機關名義行文如用人事管理機構名義則於行政
系統未盡適合但以機關名義行文又嫌缺乏直接迅速效能(二)同辦法
第五、六兩項規定之銓敘機關在本府及各廳處自為銓敘部但各區行政督
察專員公署及各市縣政府委任或公務員之銓敘機關則為本省委任職公
務員銓敘委託審查委員會其應遵照規定造報之人事管理實施狀
況報告是否即由各該專署、市縣政府逕行報會抑由本府彙案報部

查核或彙轉銓委會如由專署市縣府逕行分報則上級機關似有失却督
促指導之慮且專署市府兼有存任及委任人員銓委會似亦未能盡予
查核以本省辦理實例而言各機關職員之任審送銓查催核擬事項
均由本府根據調查統籌飭辦具同辦法規定事項尚多尚有必須上級機
關規劃統籌者再如第六項規定更須由主管機關核行方期切實若僅
由銓叙機關查核實施狀況似嫌難於週密更恐進度參差如由省府彙轉
以每月一次報告郵程轉折必難整齊於規定復欠脗合三同辦法第五項規
定之報告未奉頒發定式為整齊劃一計可否由府擬定報告表格式頒發
應用以規一律而省繁牘抑請頒發表式遵用或由各機關自定表式填報
所有以上各點疑義理合具八文呈請鈞院鑒核指令祇遵等情經咨准考

72
試院覆開案准貴院三十年三月十三日勇拾字四二二五號咨以批四川省政
府呈為奉頒各機關人事管理暫行辦法在施行上尚有疑義數點請核示
一案轉咨核辦見復等由當經令行銓叙部查核具復在案茲據銓叙部三
十年四月十八日秘人字第四三九號呈稱經照四川省政府提出之疑義
三點擬予分別核復如左(一)依各機關人事管理暫行辦法第四項之規定
各機關人事管理機構對於主管事項應向銓叙機關請求指導時除重要
事項仍以所屬機關名義行文外其屬普通詢問者得由各該人事管理
機構直接向銓叙部書詢處商洽(二)各省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及各縣市
政府依照規定造報之人事管理實施狀況報告表除應按月送銓叙機
關查核外設有銓叙處之省區應送該省有區之銓叙處未設銓叙處之

省區則送銓叙部）並須分報省政府備查（中央機關之所屬機關應分報其上級機關）（三）各機關人事管理實施狀況報告表式正在擬訂中（俟核定即可頒發）依式填報奉令前因理合具文呈復鑒核轉咨並請分咨各院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情據此本院覆核無異除指令暨分咨外相應咨達即希查照轉飭四川省政府遵照並通令所屬各機關一體遵照等由除指令暨分行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

右令

建設廳

主席陳誠

監印高元勳
校對徐肇隆